

证券代码：300663

证券简称：科蓝软件

公告编号：2023-030

债券代码：123157

债券简称：科蓝转债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2023 年 4 月 24 日，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为部分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融资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拟为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融资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在上述额度内，实际担保金额、期限、方式等均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

2、在上述核定的融资和担保额度内，不再就具体发生的贷款或担保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批，并将根据担保的实施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本决议的额度范围内，决定相关贷款和担保事宜，且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需求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调整对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并签署贷款或担保事宜相关的法律合同及其他文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3、上述担保额度授权的有效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若遇到金融机构贷款或担保合同签署日期在有效期内，但是合同期限超出决议有效期的，决议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金融机构相关合同有效期截止日。

4、上述担保额度，为公司根据各子公司情况所预估的最高额度，后期公司

可能根据各相关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或项目建设情况，在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范围内、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担保额度在各相关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使用。

5、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限额，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就上述担保额度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三、董事会意见

上述预计担保额度、授权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各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内部资源优化配置，降低公司综合资金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均为本公司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四、独立董事意见

该项担保是董事会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及现有的担保情况，在对公司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现金流量情况以及投资需要合理预测的基础上确定的，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制范围之内。该议案涉及的担保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2022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 3.0889 亿元(不含本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27.56%，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13.51%。以上担保均为公司与全资

子公司之间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除上述外无其他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的主体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科蓝软件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